《伊犁州民宿管理与促进条例》

编制情况说明

近年来，伊犁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，认真落实自治区旅游兴疆战略，以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以深化旅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推进创新发展并加快旅游产业转型升级，推进旅游服务提质增效，呈现快速发展的良好势头，旅游业综合实力和影响力、知名度明显提升。但随着旅游产业发展，也遇到了一些新问题和新矛盾，尤其是在民宿产业这一新兴方向上，缺乏有力有效的民宿管理办法指导，需进一步加强民宿标准化立法。为大力发展旅游特色民宿产业、提升旅游民宿服务质量、加强旅游民宿产业管理，自治州文旅局组织编写完成了《伊犁州民宿管理与促进条例》，现将编制情况汇报如下：

按照自治州人大关于伊犁州民宿管理立法相关要求，自治州文旅局针对全州旅游民宿发展开展多次调研，并于2024年1月起草完成了《伊犁州民宿管理与促进条例（初稿）》。2024年1月19日，由州司法局组织相关法治专家对《伊犁州民宿管理与促进条例（初稿）》进行法制审查，5位专家提出13条整改意见，自治州文旅局按照要求全部采纳并完成修改形成《伊犁州民宿管理与促进条例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2024年3月5日、2024年3月15日先后两次向11个州直县（市）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发改、交通、财政、市监等24个部门征询意见，收到意见建议4条，州文旅局针对意见建议采纳3条并进行完善修改。

最终明确了民宿发展原则、民宿对象界定,政府职责划分，民宿办理程序，民宿监督管理，民宿发展促进，民宿法律责任等6大类38条的全产业链管理与促进条款，形成《伊犁州民宿管理与促进条例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